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8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956
交易代码	0019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678,600.35 份
投资目标	精选以科学技术为动力、具有较高成长性及盈利质量的行业及个股，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

	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829,844.33
2. 本期利润	-1,512,275.4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3,750,876.1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1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①-③	②-④
----	--------	----------	----------	----------	-----	-----

		②	率③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0.25%	1.94%	-2.32%	0.94%	2.57%	1.00%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 年 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1月26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潘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01-26	-	9 年（自 2009 年起）	潘明, 硕士研究生, 1996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在计算机科学公司担任咨询师; 1998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摩托罗拉公司担任高级行政工程师; 2003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在扎克斯投资管理公司担任投资分析师; 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在短剑投资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指导资本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兼大宗商品研究总监; 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 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在 GCS 母基金公司、GCS 有限公司、GCS 有限责任合伙企业担任独立董事; 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助理; 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3 年 12 月起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2 月起担任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兼任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兼任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起兼任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一季度市场风格发生转换，资金从大盘白马股流入小盘成长股的迹象明显。市场风险偏好大幅上升，结构分化与去年截然相反，包括但不局限于大小盘股的分化、绩优股和题材股的分化、金融和周期股与科技股的分化、计算机行业和其他 TMT 行业的分化。

伴随着春节后的创业板的反弹和对科技独角兽的政策支持，TMT 高科技行业投资似乎进入了一个顺风顺水的阶段。本基金认为科技股的估值繁荣阶段在今年可能会持续相当一段时间，TMT 行业内买软（计算机）不买硬（电子）的投资偏好也可能有一定持续性。

与申万一级行业指数比较，本基金在一季度跑赢了四个 TMT 行业指数中的三个，包括传媒、电子和通信，但跑输了计算机，主要原因是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对估值的容忍度不高，组合中股票的空间想象力不大。

与一季度初相比，本基金已增配计算机行业尤其是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的相关个股，减持了电子行业配置，并将兼顾长期绩优（即长期股价慢慢创新高的概率比较高）和短期爆发力强（但长期股价不断创新高的确定性不强）的股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2%。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7,091,489.26	92.76
	其中：股票	107,091,489.26	92.7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22,318.02	6.69
8	其他各项资产	637,787.68	0.55
9	合计	115,451,594.96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8,148,381.99	68.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951,092.00	16.6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64,889.27	5.6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527,126.00	3.10
S	综合	-	-
	合计	107,091,489.26	94.15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08	中际旭创	93,000	7,100,550.00	6.24
2	002008	大族激光	122,872	6,721,098.40	5.91
3	600487	亨通光电	177,003	6,678,323.19	5.87
4	002475	立讯精密	274,750	6,643,455.00	5.84
5	002384	东山精密	272,231	6,623,380.23	5.82
6	002415	海康威视	159,500	6,587,350.00	5.79
7	000063	中兴通讯	214,531	6,468,109.65	5.69
8	002027	分众传媒	501,543	6,464,889.27	5.68
9	000725	京东方A	1,207,800	6,425,496.00	5.65
10	600703	三安光电	270,398	6,308,385.34	5.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在股指期货投资上，本基金以避险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中，将分析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研究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发展趋势，运用定价模型对其进行合理估值，谨慎利用股指期货，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仓位，以降低组合风险、提高组合的运作效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除分众传媒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分众传媒（002027）的发行主体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月8日发布公告称，由于其信息披露违规、未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其予以警示的《关于对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17】14号）。同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信息披露违规的主要责任人分众传媒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予以警示（《关于对江南春（JIANG NANCHUN）、沈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7】16号））；对定期报告存在遗漏、未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责任人分众传媒董事、总裁兼财务负责人予以警示（《关于对刘杰良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7】18号））。

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履行了相关的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3,112.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98.57
5	应收申购款	582,876.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37,787.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002384	东山精密	6,623,380.23	5.82	重大事项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2,217,786.06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0,531,170.20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3,070,355.91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678,600.35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57 号），核准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 51%股权转让给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全部完成。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9.3 查阅方式

网址：www.gtja-allianz.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